

Inspiring

International Mindedness  
Personal Excellence  
Creative Thinking

亲爱的各位家长：

南京国际学校始终牢记学校使命，致力于儿童保护。为此，我校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在儿童健康、安全、保育等方面为我校员工和学生家属提供指导。每学年初我代表学校董事向各位家长寄出此信以引起整个社区对儿童保护的重视。南京国际学校儿童保护章程是以中国为签约国之一的《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为依据。

我校希望家长们能够关注两项关键条款：

**第3条——涉及儿童的所有行动。**“……儿童的最大利益应是首要考虑因素。”

**第19条——儿童虐待和忽视防护。**“……保护儿童在父母、法定监护人或任何其他拥有监护权的个人的照看下免于遭受任何形式的身体或心理暴力、伤害或虐待、忽视或照管不周、粗暴对待或剥削，包括性虐待。”

孩子入学南京国际学校即表明您同意并遵守我校现行的相关规章制度。我校十分重视与家长的配合，为孩子们提供安全和关爱的氛围。作为我校整体教育计划的一部分，针对教育儿童、保护儿童、让儿童在安全环境中学习和成长的共同责任，南京国际学校通过以下方式践行儿童保护章程：

- 预防
  - 全体员工、承包商和志愿者需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
  - 全体员工、承包商和志愿者共同签署行为准则
  - 指导全体教员识别并报告虐待和忽视事件
  - 针对儿童保护展开适龄教育
- 执行
  - 南京国际学校社区成员需佩戴南京国际学校校牌
  - 所有到访人员需了解 NIS 的访客行为准则
  - 所有成年人需使用成年人专用卫生间
- 策略
  - 组建儿童保护团队和儿童保护应对团队

我谨代表学校感谢各位家长对我校工作的支持，若您有任何疑问，欢迎与相关学校辅导员、校领导或与我本人联系。

Laurie McLellan  
校长

## 南京国际学校儿童保护章程：

### 对南京国际学校社区而言，儿童保护意味着什么？

南京国际学校正在制定对待全体儿童和青少年的统一标准——成年人在任何时候都应让孩子们得到尊重和有尊严的对待。有关学生之间的保护指导原则请参阅我们的点对点保护文件。南京国际学校支持《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同时学校所在国中国也是该公约的签约国之一。为此，南京国际学校和专业和道德上均有义务判断需要帮助和保护的儿童、采取相应措施确保儿童及其家属能够获取所需支持，以纠正可能构成儿童虐待或忽视的情况。南京国际学校定义的儿童保护标准包含了各种文化和国际法。当南京国际学校根据合理理由判断上述儿童权利受到侵犯时，我校将寻求一切可用资源，保障儿童权利。

### 定义：

**儿童：**在南京国际学校我们将“儿童”定义为所有当前注册的学生，无论年龄大小。

**身体虐待**定义为“对儿童造成的任何非意外身体伤害”，包括但不限于击打、踢踹、烧伤或咬伤儿童。

**忽视**定义为有责任满足儿童基本生理、心理和/或安全需求的家长或其他个人可能对儿童健康或成长产生严重损害的疏忽行为。

**性虐待**指强迫或诱使儿童参与性活动，无论其是否意识到正在发生的事情。性活动可能涉及身体接触，包括插入式（即强奸）或非插入式性行为。其中还包括非接触行为，如让儿童参与制作或观看淫秽物品或鼓励儿童做出不恰当的性行为。

**情感虐待**指对儿童情感发展产生严重不利影响的持续虐待。

## 儿童保护专员的职责

儿童保护专员（CPO）是儿童保护问题报告的第一联络点。CPO 负责听取儿童虐待问题，通知主管教学的副校长和校长、开展初始问询工作，处理相关问题。CPO 作为儿童保护团队的成员，负责维护警方调查的中央数据库、行为准则和员工培训。CPO 负责对学校儿童保护有关章程进行审查和更新、对员工进行培训并提高其儿童保护意识。其他职责包括：收集并维护保护事件的相关记录、管理转介流程、让家长及时掌握动态、通知校长、保持自我培训和实施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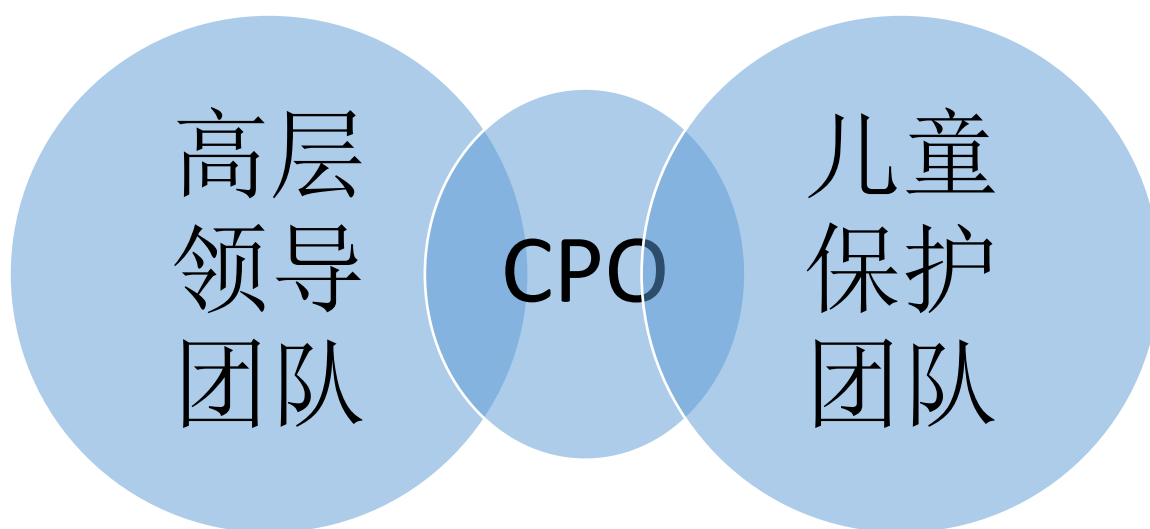
## 课外时间的保护

南京国际学校力求始终保护学生的安全。如果学生在没有成人监护的情况下在家中过夜，其父母有责任至少提前 24 小时通知相关部门负责人，并提供有关父母离开的时长以及负责学生安全和保护的成年人姓名和联系电话信息。

## 团队

**儿童保护团队**每月召开一次会议。该团队由儿童保护专员和辅导员组成。团队以员工培训、学生教育、家长教育以及现有章程引起的问题为重点。该团队不讨论个案。

当存在合理理由持续关注披露事件时组建**儿童保护应对团队**。该团队由相关人员组成，其中可能包括：校长、主管学习的副校长、相关部门主管、儿童保护专员和相关辅导员。其他成员可包括主管财务和运营的副校长、班主任或咨询教师、护理员、IT 主任以及/或者能为应对情况提供支持的任何其他重要老师。



## 汇报流程

就职于南京国际学校的全体员工必须及时向儿童保护专员报告可疑的儿童虐待或忽视事件，儿童保护专员将可疑事件通知主管教学的副校长和校长（在 24 小时内）。可疑儿童虐待或忽视事件的报告和跟进将按照南京国际学校相关流程执行。此外，可疑的儿童虐待或忽视案例可上报至适当工作单位、各国领事馆、原籍国适当的儿童保护机构以及/或者当地主管部门。（参见附录 1）。

### 第 1 步

当有儿童报告虐待或存在合理理由推测正在发生虐待时，老师将在 24 小时内尽快咨询儿童保护专员。儿童保护专员在咨询主管学习的副校长和校长后将采取初步措施，收集上报事件的有关信息。包括：

- 儿童和辅导员之间的对话内容，以获取更多信息
- 老师、辅导员或领导小组在课上观察儿童
- 记录物证
- 与家长沟通

## 第 2 步

若存在合理理由，儿童保护专员将根据需要组建一支以学校为基础的应对团队以处理报告，同时还将制定行动计划帮助儿童及其家属。可能采取的以下行动包括：

- 与儿童家属进行会面，告知其学校的忧虑
- 将学生及其家属转介指校外专业咨询机构

## 第 3 步

儿童虐待案件上报和/或证实后，可采取以下行动：

- 为儿童及其家属提供适当的校内设施和指导
- 为负责该名儿童的老师提供持续支持
- 在帮助儿童的过程中为老师提供资源材料和策略
- 针对儿童帮助与校外治疗专家保持联系
- 通知家属的工作单位。
- 咨询涉事家属原籍国的领事馆。
- 咨询学校律师。
- 咨询当地主管部门。

## 保密条款

在任何情况下，应以适当方式采取相关措施，确保真实记录有关信息并对该信息严格保密。对全部调查文件进行保密并锁在校内的记录档案中。对交接给学生可能转学学校的记录进行标记，让接收学生的学校知晓该名儿童的保密档案。南京国际学校将尽可能以适当方式传递有关信息，以保护该名儿童。

如果虐待或忽视指控涉及南京国际学校员工或教员，校长和校董事会主席将根据职业道德行为执行董事会政策。

本文件应与南京国际学习行为准则一并阅读。

## 在编写本文档时，南京国际学校特此鸣谢以下个人和组织：

非洲国际学校协会（2016）。AISA 儿童保护手册，内罗毕，KE。  
国际学校理事会（2018）。管理虐待儿童指控，Lieden, NL: Smellie, et al。  
Douglas Walker, 南京国际学校 CIS 附属顾问（2016）。  
上海美国学校（2016）。SAS 儿童保护政策，上海，CN。

南京国际学校儿童保护程序流程图（附录 1）

